



公文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
電話：049-2347141
傳真：049-2394302
電子信箱：kenken@mail.swcb.gov.tw
承辦人：黃文政

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水保企字第10418708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補助「105年水土保持局創新研究計畫」案（104年12月9日水保企字第1041870777號函），「說明二」之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函送本局辦理審查，誤植為逕送（應函送），特此更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「105年水土保持局創新研究計畫」案以本局全球資訊網公告內容為主，擬申請計畫之相關研究人員請至本局計畫管理系統(<http://project.swcb.gov.tw/>)撰擬計畫說明書，並於104年12月30日前函送計畫書2份至本局辦理審查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元培科技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立德大學、育達商業科技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亞洲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明道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美和技術學院、真理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慈濟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樹德科技





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環球科技大學、蘭陽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成大水利海洋研究發展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農業機械化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臺灣綜合研究院、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、中國土地經濟學會、中華民國永續發展學會、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、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、中華林學會、中華實驗動物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、臺灣生物多樣性保育學會、臺灣休閒農業學會、臺灣鄉村旅遊協會、臺灣農村經濟學會、臺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、臺灣農業推廣學會、台灣生態學會、華梵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元智大學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局綜合企劃組、本局保育治理組、本局農村建設組、本局監測管理組、本局土石流防災中心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主計室、本局政風室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北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中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東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花蓮分局

電106-1216
交16-51章

擬定：1.公告於文件系統週知。
奉核後並影印予科院
及土木系酌參

秘書室 徐朝堂

2.有意申請教師除呈報
統上傳資料外並需檢
附相關資料於12/5前
予研發處傳刊承送。

國立南華大學 蘇玉龍

3.文庫閱後存

研發處綜合企劃組 潘玉美
約用助理員

104/12/16
林玉溪

教授兼研發 楊德芳

104-12-16